

# 官方公報中的華僑史料

一九一一年——一九一六年

李盈慧  
編

李盈慧 編

官方公報中的華僑史料（一九二一—一九二六）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歷史學系出版

---

# 官方公報中的華僑史料

(一九一一 ~ 一九一六)

---

主編 李盈慧

---

出版／發行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地址 (545)台灣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一號  
No 1, University Rd., Puli, Nan-Tou,  
Taiwan 545

電話(Tel): +886-49-2910960

傳真(Fax): +886-49-2912551

民國九十一年三月初版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

ISBN : 957-01-0604-2(平裝)

定價：NT 350 元

主

編 李盈慧

編

輯 曾美芳 陳月萍 張家豪 許肇燕 陳士源

吳玉純

潘婉明 郭忠豪 洪巧樺 余昌蓬

蘇信宇

劉叔豪 許擇昌 姜科行 黃孟紅

## 序

任何歷史研究都非常依賴史料，如果沒有史料，史家的推理和立論就無從產生。華僑史研究由於牽涉到中國、外國和華僑本身，其收集史料的困難度遠甚於一般的歷史。台灣的華僑史研究常苦於史料的缺乏，令人望之卻步。數年前我撰寫博士論文時，曾經努力在各種史料集、報刊、口述回憶、各地檔案館的檔案中，上窮碧落下黃泉，然而吾生也有涯，而史料之搜尋也無涯，以有涯逐無涯，殆矣。終於了解一些學者和我的學生視華僑史的研究爲畏途，是人情之常。

不知是什麼因緣，在撰寫博士論文時，我開始在《政府公報》中找尋有關華僑的史料，沒想到竟也能找到一些有用的資料。當時就曾想：爲什麼沒有人將這些史料整理出版呢？博士論文撰寫完成後，我的指導教授張存武老師曾提議將已搜尋到的史料編輯出版，但是也許是時候未到吧！這些史料終究沒有受到任何青睞，依然埋沒在我的書堆中。

一九九六年八月賀伯颱風離境後，我從繁華的鬧市校園轉移到黃土飛揚、挖土機往來奔馳的山城校園就職，從此展開山中的隱居生活，也開始面對華僑史的教學工作。年復一年，看到學生找不到史料，寫不出學期報告的愁容，感到異常沮喪。我嘗試請他們在《政府公報》中找尋史料，並作史料分析。數年的積累之後，我決定設法讓同學們的心血呈現出來。

九二一地震帶給本校的不只是天災，更嚴重的是社會的人禍。在內外交迫下，學校遷移到台北一個學期，就在這時，《官方公報中的華僑史料》的編輯工作也開始了。感謝暨大歷史系所同學們的幫助，才能使這本史料集面世。

參與這件工作的暨大歷史系所同學包括：曾美芳、陳月萍、張家豪、許馨燕、陳士源、劉叔豪、吳玉純、潘婉明、郭忠豪、洪巧樺、余昌蓬、蘇信宇、姜科行、許擇昌、黃孟紅。其中曾美芳、陳月萍、張家豪同學在最後的編輯過程中盡力尤多，如果沒有他們數月以來密集地工作，本書的出版可能還遙遙無期。張家豪同學還負責封面設計，以及版面編排，使本書編輯工作得以順利完成。謹致謝忱！

暨南國際大學校長張進福教授、教務長徐泓教授的支持、張存武老師的關心和鼓勵、暨大歷史系助教廖文媛小姐的行政協助，是本書能夠面世的最大動力，謹此致謝。本書的出版還要感謝暨南國際大學和海華文教基金會的經費資助。

本書從史料的收錄、打字、編輯、搜尋關鍵詞、編寫性質索引和地區索引，歷經數年的時間，動員暨大歷史系所十幾位同學接力進行，過程相當漫長，錯誤疏漏自是不可避免，尚祈專家學者指正。

李盈慧

二〇〇一年七月六日於埔里暨大

## 編輯說明

一、本書的《臨時公報》和《臨時政府公報》是採用台北中國國民黨黨史會民國五十七年影印出版的版本。《政府公報》則取材自台北文海出版社民國六十年出版的影印版。本書收錄的是二九一年至一九一六年間以上三種政府公報中有關華僑的史料，涵蓋內容包括華僑在中國和僑居地的各種活動，以及涉及華僑的法規。凡是有關民國初年中國的僑務政策、外交人員的保僑交涉、國內的保護華僑措施、華僑對國內不同政治人物和派系的看法、華僑議員選舉、華僑愛國捐款、華僑回國投資、華僑教育、國籍法、人民的取得國籍和喪失國籍、各種相關法規，都收錄在本書中。全書共有三百四十條史料。

二、本書正文部分是依時間順序排列的，共有三個部分，第一部分是辛亥革命爆發後，清廷尙未退位時，袁世凱在北京所辦的《臨時公報》，是從一九一一年十二月至一九一二年四月；第二部分是革命黨成立的臨時政府在南京所辦的《臨時政府公報》，是從一九一二年一月至三月；第三部分是袁世凱被選為臨時大總統後在北京所辦的《政府公報》，只收錄了一九一二年五月至一九一六年十二月的史料，亦即民國元年五月至五年十二月，其中民國五年一月至三月是

洪憲元年的一月至三月。

三、每一條史料的第一行是標題，標題上面的數字是編者所加的條目號碼，第二行是政府公報的卷期和該卷期的年月日，第三行開始是史料的正文。

四、原文有些條目並無標題，其標題是編者所加的。凡是編者所加的標題均在標題上加星號「\*」。有些原文的內容非常龐雜，本書若只摘錄其中有關華僑的部分，則會加上（部分省略）、（以下省略）的按語。

五、正文的編排完全根據原版本的格式。原版本正文的第一行開頭是齊頭的，本書仍依原書的格式，不加更改。空格、抬頭和結尾的官印、加框等也都依照原版本的形式。

六、本書的所有文字都盡量採用原版本的文字，如「已」經，原版本是「己」經，仍編爲「己」經。但是有些字在電腦中無該字，故以意思相同的字代替，如「睹」，原字是「者見」。

七、附錄有三個部分，第一個部分是性質分類索引，第二部分是地區分類索引，第三部分是關鍵詞索引。每一詞目後面的數字是史料的條目號碼，而不是頁碼。

八、性質分類，先分爲政治、外交、僑務、經濟、教育、國籍、雜類等七大類，在七大類中再分出細類。原則上每一條史料只歸類到一個性質，但是有十五條史料包括兩種性質，一條史料

包括三種性質，故而全書雖然只有三百四十條史料，但性質的詞目卻有三百五十七條。

九、地區分類，先粗分爲中國、南洋、亞洲等等，再細分爲中國的各省，各洲的各國，但是各省以下不再細分爲各縣，各國以下也不再細分爲各省、各州或各島等。大城市如北京、上海、南京、天津則單獨列出。同一條史料可能牽涉到若干個地區的華僑，因此地區分類索引的詞條非常龐大。香港和澳門民初尚未回歸中國，也不屬於南洋，故放在亞洲欄內。台灣民初是在日本統治下，因此列在亞洲欄內。俄國是歐亞間的大國，很難歸類，但是華人多半是居住在亞洲地區，故將俄國歸入亞洲。檀香山雖然是美國的一州，但是地理上遠離美國本土，且有不少華僑定居其中，故而單獨列出。凡是籠統地包括全中國的，就歸類到「中國」，若有詳細的地名的，就列出正確地名，但是廣東、福建的各縣都列入廣東、福建條，不再細分。各省省名之後所附的地名，是史料中出現的縣名，並不表示這些省份只有這幾個縣而已。外國國名之後所附的地名，是史料中出現的地名，並不表示這些國家只有這幾個地區而已。

十、關鍵詞是從原文中找出的，原文有些人物在不同地方可能出現職稱，或出現人名，如果編者能確認的話，就將其合併，例如：龍濟光、龍上將軍、振武上將軍都是指龍濟光，故併入「龍濟光」條，又如王寵惠、王外交總長、外交王總長，都併入「王寵惠」條；駐和劉使、駐荷

劉代表、劉鏡人，都是同一人，即併入「劉鏡人」條。有些人名是用字、號等，也都盡可能合併，如汪兆銘、兆銘、汪精衛，都歸入「汪兆銘」條；又如唐紹儀、唐少川，都歸入「唐紹儀」條。某些外國地名有不同的譯法，如果可以確認，也都予以合併，如荷蘭、和蘭，又如西班牙、日斯巴尼亞。有些史料只出現某人的姓，無名字，如果編者可以確認，就列入相關條目，如「孫」指孫中山，「黃」指黃興，「陳」指陳炯明，「袁」指袁世凱。原文中的「大總統」或「臨時大總統」，在民國二年十月選出正式大總統以前，都是臨時大總統，故全部列在「臨時大總統」條；民國二年十月以後則都列入「大總統」。民國元年一月至三月有孫中山和袁世凱兩位臨時大總統，原文中的大總統有時是指孫中山，有時是指袁世凱，編者都分別將之納入「孫中山」條和「袁世凱」條。民國元年一月至三月有南京和北京兩個政府，南京政府有「外交部」，北京政府有「外務部」，但原文常是用「外部」，編者也都予以區分；元年四月開始南京政府取消，只存北京政府，此時只有「外交部」，但設在北京，故編者特別標明是在北京，以免誤導讀者。

目次

編者序

編輯說明

臨時公報民前一年至民國元年(1912)一〇三六

臨時政府公報民國元年  
(一九一〇—一九一〇)

政府公報民國元年  
(〇九一一五二)

政府公報民國二年

(一五三十一三六)

政府公報民國三年  
(一三七一—六三)

A 10x10 grid of 100 black dots, evenly spaced in a rectangular pattern.

211    115    51    19    1

**政府公報民國四年**  
(二六四一—三一七)

**政府公報洪憲元年**  
(三一八一—三三二)

**政府公報民國五年**  
(三三三一—三四〇)

**附錄一：性質分類索引**  
**附錄二：地區分類索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48    339    335            315    307    241

# 臨時公報民前一年至民國元年

○○一 墨京致公堂電十二月二十七日

外務部轉袁大總統鑒共和成立海外歡騰墨京致公堂叩

○○二 小呂宋中華商會來電

〈臨時公報〉民國前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北京首領袁鑒  
帝退位大局奠定民國統一我公毅力功蓋寰宇僑民感戴中國僑寓小呂  
宋商民同叩

○○三 袁全權復墨西哥致公堂  
小呂宋中華商會并海外各華僑電

〈臨時公報〉民國前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電悉此次國體改定獲進共和全由國民一致進行之力凱何功之有擬俟大局粗定即行歸田同作共和之國民何幸如之辱承推獎愧悚實深袁世凱復

○○四 大阪中華商務總會暨華僑致袁全權電

〈臨時公報〉民國元年正月初一日

共和成立萬民平康華僑恭祝如陵如岡大阪中華商務總會率在留僑民同叩賀勘

○○五 駐法戴代辦致外務部電

〈臨時公報〉民國元年正月初一日

勒當報稱中國革命以禮讓終史冊所無可云專美此次南人猛進北人堅持賴袁調護卒得美

滿解決辦法卓絕非人所及以步驟言由專制遽進共和似有反動可慮但民黨堅定於前可完善全於後現組織事始危難正甚土國革命乍定即遭分裂前鑒不遠則保疆土尤急竊謂籌辦善後袁力更不可少深盼新黨勿遽反對並盼接近諸國能體民黨善鄰之意而不乘危思逞云謹聞霖沁

○○六 舊金山全體華僑陳健源等致袁大總統電陽曆二月十八日即壬子正月初一日

《臨時公報》民國元年陽曆二月二十日即壬子正月初三日

公任總統國民幸福墾力任其難美洲愛國華僑全體陳健源等叩

○○七 袁大總統覆電陽曆二月十八日即壬子正月初一日

《臨時公報》民國元年陽曆二月二十日即壬子正月初三日

美洲舊金山華僑陳君健源暨全體諸君公鑒共和幸福願與吾國民同之囑任其難不敢不勉來電感愧並問海外同胞無恙袁世凱

○○八 墨西哥工商總會慶賀袁大總統電十二月三十日

《臨時公報》民國元年陽曆一月二十日即壬子正月初三日

公定共和歡喜無量墨國工商總會叩

○○九 袁大總統覆電陽曆二月十八日即壬子正月初一日

《臨時公報》民國元年陽曆二月二十日即壬子正月初三日

墨西哥工商總會公鑒承賀媿謝凱雖不才當誓爲國民盡力謹覆並問我海外同胞無恙袁世凱

○一〇 澳洲憲政會葉炳南等慶賀袁大總統電十二月三十日

《臨時公報》民國元年陽曆二月廿一日即壬子正月初四日

國人公舉袁公爲總統謹表同情憲政會葉炳南等